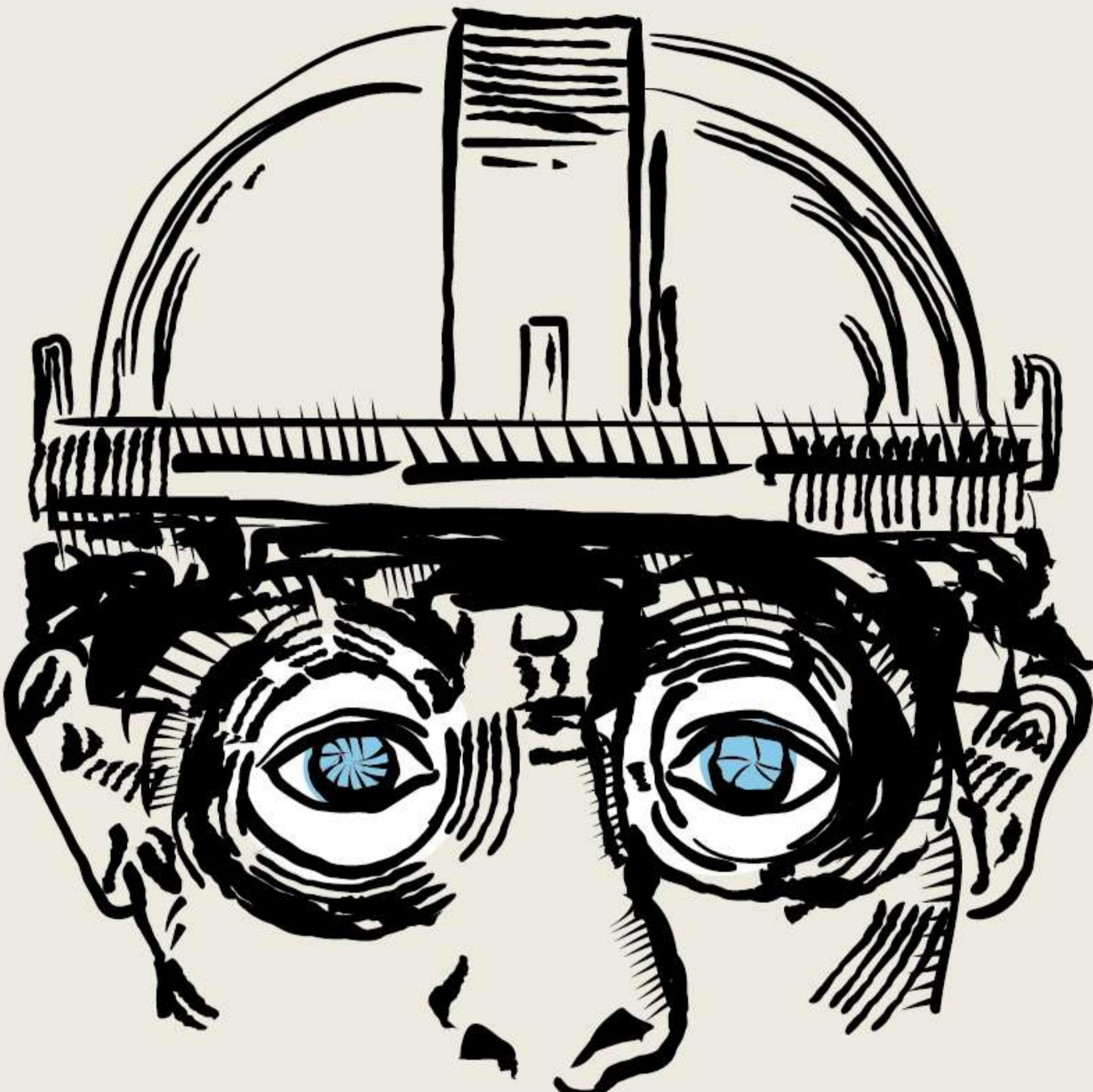


三 三 三

職 業 性 白 內 障



各地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協助您

各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諮詢電話	院址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3)3498765 (專線)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2)23123456 分機67067或67491	台北市中正區常德街1號
臺北榮民總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2)28716101(專線) (02)55681084(專線)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322號5樓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4)22052121 分機4509	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4)7238595 分機4131或4132	彰化市南校街135號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4)24739595 分機56208或56207	台中市南區建國北路一段110號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5)6330002 分機8131或8132	雲林縣虎尾鎮廉使里19鄰學府路95號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6)2353535 分機4939	臺南市勝利路138號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7)3133604 分機37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03)8462972 (專線)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7號



建議預防方法

- ✓ 控制血糖
- ✓ 避免吸煙
- ✓ 工作者應配戴防紫外線的太陽眼鏡
- ✓ 工作或環境中一有異物飛濺(如鐵屑、木屑)或有焊接作業，應配戴具防護能力之護具或護目鏡



白內障症狀有：

視力模糊、夜間視力下降、在昏暗的燈光下無法閱讀、對比敏感度下降、辨色力減弱、在光源旁可產生眩光，看東西偶爾會有雙影症狀出現。

若55歲以後，視力/度數於短時間內有急遽變化，亦應考量是否為白內障所致

哪些職業或工作較有暴露風險呢？

工作中可能長期或大量暴露於紅外線、紫外線、游離輻射、三硝基甲苯等危害者

- ✓ 高爐工人。
- ✓ 熱金屬操作的製造業，如鐵鍊製造工人。
- ✓ 玻璃吹製工人。
- ✓ 雷射的使用者。
- ✓ 焊接工人，包括從事電弧焊、金屬焊、及碳焊等工作者。
- ✓ 長期從事戶外工作於陽光曝曬下的工作者，如：農夫、建築工人、漁夫、花農、高爾夫球僮、救生員、露天採礦工人、伐木工人、軍人、油田工人、管線維修工人、郵差、鐵路修護工人、馬路修護工人、滑雪教練等。
- ✓ 長期使用螢光燈(又稱日光燈、燈管)、低壓水銀燈(殺菌燈)或高壓水銀燈。
- ✓ 從事游離輻射相關醫療工作者，如：放射科醫師、放射師、心導管醫師。
- ✓ 核電廠員工。
- ✓ 反應爐及加速器員工(三硝基甲苯)。
- ✓ 員工從事放射性礦石之提煉與加工、放射性物質之準備與作業、放射性化學品和藥品的準備與作業、發光放射性產物之製備及應用等(三硝基甲苯)。
- ✓ 從事各種農產品的保存及分析研究者。
- ✓ 高空飛行員。
- ✓ 工作中會處理、接觸三硝基甲苯(Trinitrotoluene, TNT)者或其他類似性質的行業。

職業接觸史

- (1)**(游離)輻射性白內障**:可能為急性暴露或慢性暴露。最短暴露強度(Minimum intensity of exposure)需視工作中所接觸之游離輻射而定。若為慢性暴露，建議應有 10 年以上之工作暴露史。
- (2)**紫外線致白內障**:最短暴露期(Minimum duration of exposure)為 1 年，建議應有 15 年以上之工作暴露史。
- (3)**紅外線致白內障**:最短暴露期(Minimum duration of exposure)為 1 年，建議應有 15 年以上之工作暴露史。
- (4)**微波致白內障**:最短暴露強度(Minimum intensity of exposure)需考量職業中有微波之暴露，最短暴露期(Minimum duration of exposure)需視接觸之輻射強度而定。若接觸數百 mW/cm² 之高能輻射，可能造成水晶體立即損傷。
- (5)**創傷性白內障(含鈍挫傷、穿刺傷、化學性灼傷、電傷害)**:最短暴露強度(Minimum intensity of exposure)及最短暴露期(Minimum duration of exposure)視受傷種類、過程及機轉(如：穿刺傷、鈍挫傷、造成創傷之物體大小、速度、化學品種類、遭受電擊時之電壓強度、電流、持續時間、電擊部位，是否有進出點、受傷後之處置等)而定。
- (6)**三硝基甲苯致白內障**:3年之職業暴露即有可能產生白內障，建議應有 10 年以上之工作暴露史。參考歐盟 2009 年職業疾病診斷參考指引，作業環境監測:0.5mg/m³。

職業疾病就醫流程

懷疑自己有職業病

持健保卡身分證至醫院之職業病門診看診

醫師評估或調查疾病與工作之因果關係

- (1)須提供作業經歷、工作內容等職業暴露資料，若有現場作業環境之照片亦可提供
(2) 醫師視情況前往工廠訪視調查

疾病與工作相關性與否

是 ↗

醫師開立疾病診斷證明書

否 ↘

轉至其他專科門診就醫

持健保卡、身分證及職災醫療書單持續就醫

